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6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8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909号海信龙奥九号1号楼19层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
普通股股东人数	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6,047,22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6,047,2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052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5.0524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吴耀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 董事会秘书董新军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5,962,680	99.8164	2,073	0.0045	82,467	0.1791

- 2、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5,962,681	99.8164	2,073	0.0045	82,466	0.1791

- 3、 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940,867	99.7690	23,887	0.0518	82,466	0.1792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940,866	99.7690	23,887	0.0518	82,467	0.1792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740,670	99.3342	224,084	0.4866	82,466	0.1792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938,880	99.7647	25,874	0.0561	82,466	0.1792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938,880	99.7647	25,874	0.0561	82,466	0.1792

8、议案名称: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962,681	99.8164	2,073	0.0045	82,466	0.1791

9、议案名称: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962,681	99.8164	2,073	0.0045	82,466	0.1791

10、议案名称: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 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5,776,664	99.4124	270,556	0.587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 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

序号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32,745	75.2641	224,084	18.0815	82,466	6.6544
6	关于审议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1,130,955	91.2579	25,874	2.0877	82,466	6.6544
8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54,756	93.1784	2,073	0.1672	82,466	6.6544
9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54,756	93.1784	2,073	0.1672	82,466	6.6544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968,739	78.1685	270,556	21.8315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议案 10 以外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6、8、9、10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裴礼镜、蔡雨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9日